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航政函〔2022〕142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深圳至岑溪高速公路 中山新隆至江门龙湾段改扩建工程西江 特大桥方案调整涉及航道 通航问题的批复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交通集团关于深圳至岑溪高速公路中山新隆至江门龙湾段改扩建工程西江特大桥方案调整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的请示》收悉。根据《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综合考虑工程建设实际情况和航道通航条件，同意对桥梁设计方案进行调整，主要为：桥梁通航孔主墩承台面高程均由+4.5米调整为+2.0米，其余设计参数均不变。调整后桥梁通航净宽、净高不变。

二、工程建设涉及的其余事项仍按粤交航政函〔2020〕181号的要求执行。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2年4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江门市交通运输局，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航道事务中心。